附件2

××市第×批支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

工作实施方案（模板）

一、本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工作基础（不超过1000字）

（一）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育一批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将培育工作列入本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计划，出台政策措施，健全培育机制，建立企业动态库，前期本市培育认定情况及工作成效，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服务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情况等。

（二）本市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总体情况。（参考《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基本情况表》所列举内容，总结提炼本市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总体情况）

（三）支持本市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措施。完善梯度培育体系，建立企业动态库，推动创新资源精准匹配，推动本市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创新发展的具体举措。

二、本市拟支持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情况及务实举措（不超过1500字）

（一）拟支持的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总体情况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支撑产业链供应链、掌握关键核心技术、关键领域“补短板”、主导产品填补国内国际空白；与重点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；创新优势、成长性等。

**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1.基础条件：**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（不含已在上交所主板、科创板和深交所主板、中小板、创业板，以及境外公开发行股票的）。**2.产业导向方面，**属于《工业“四基”发展目录》所列重点领域或制造强国战略十大重点产业领域；或主导产品属于关键领域“补短板”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填补国内空白（国际空白）；或与重点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。**3.专业化程度方面，**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70%以上。**4.还应同时满足创新能力、经营管理、成长性要求。创新能力方面，**截至上年末的近2年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4%以上；且满足以下三项条件之一：拥有有效发明专利2项以上、自建或与高校和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研发机构、主持或参与制（修）订国际国家或行业标准1个以上。**经营管理方面**，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（如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）。**成长性方面，**上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（不作为第一批申报条件）；或有上市计划（已递交申请书或已进入辅导期）。

1. 支持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措施。在部门协同、政策落实、环境优化和精准服务等方面，采取针对性强、内容实、可见效的措施，提升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；聚焦制造业重点领域和行业，特别是“补短板”、“填空白”领域，促进“产学研”合作，提升企业创新能力；围绕工业和信息化部年度产业链关键基础技术和产品的产业化攻关，推动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、供应链互通的融通创新产业生态。
2. 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服务措施。集聚技术、资金和人才等创新资源，为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提供点对点的针对性强、可取得明显成效的近期帮扶和长期推动举措，结合实际可包括：创新能力提升行动，融资解决方案，创新堵点服务解决清单等；以点带面，为本市的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服务，示范带动并健全本市公共服务体系。

**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须符合以下条件：**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的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；并且提供技术创新服务，上市辅导等融资服务，创新成果转化与应用、数字化智能化改造、知识产权应用、上云用云及工业设计等服务。

三、分年度（实施期满1年、实施期满2年）预期目标和取得成效（不超过1500字）

（一）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分年度预期目标。在哪些领域、哪些项目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填补国内外空白、产业链“补短板”、提升国际竞争力等方面的分年度预期目标及成效（含定性和定量描述）。

（二）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分年度目标。集聚创新资源，点对点服务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以及服务本省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预期目标及成效。

同时，填报《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汇总表》（附1）、《××市第×批支持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名单汇总表》（附2）。指导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填写《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基本情况表》（附3）、《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目标表》（附4），指导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填写《××市第×批支持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申请表》（附5）。

附：1.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汇总表

2.××市第×批支持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

示范平台名单汇总表

3.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基本情况表

4.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目标表

5.××市第×批支持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

示范平台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附1 |
| 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汇总表 |
|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：（盖章） |
| 序号 | 企业名称（须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名称一致） | 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批次 |
| 1 |  |  |
| 2 |  |  |
| 3 |  |  |
| 4 |  |  |
| ... |  |  |

|  |
| --- |
| 附2 |
| ××市第×批支持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名单汇总表 |
|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：（盖章） |
| 序号 | 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名称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须与公布名称一致） | 提供服务内容（100字以内） | 工业和信息化部（或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）认定文号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注：各市组织符合条件的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编写申请报告，申请报告主要包括：近年来服务我省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开展的主要工作及取得成效；集聚技术、资金和人才等创新资源，开展服务活动及示范带动情况；“十四五”期间重点服务措施；分年度（实施期满1年、实施期满2年）预期目标（参考《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目标表》中列出的相关指标）及成效；典型服务案例等情况。后附：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服务收支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，或上一年度包含服务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；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无不良记录和失信记录的证明材料（下载信用信息报告）；服务的“小巨人”企业签订服务协议复印件；与集聚的服务资源签订的合作协议复印件；开展相关服务的证明材料（通知、照片、合同、签到簿、总结等）；能够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材料和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的声明（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）。 |

|  |
| --- |
| 附3 |
| 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基本情况表 |
| （组织具体企业填报） |
| 企业名称 |  | 法定代表人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 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
| 注册时间 |  | 注册资本（万元） |  |
| 企业规模 | □中型 □小型 □微型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如出台新的划型标准，按最新标准执行。 | 企业类型 | □国有 □合资 □民营 □其他 |
| 所属行业 | （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(GB/T 4754-2017)》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） | 具体细分领域名称 |  |
| 主导产品类别 | （对照《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》，填写产品对应的第四级或第五级产品类别名称，并填写对应的8位或10位数字代码。无法按该目录分类的，可按行业惯例分类。如是新产品请标明） | 主导产品名称 |  |
| 是否属于《工业“四基”发展目录》所列重点领域 | □否□是 如是，具体属于：□核心基础零部件（元器件） □关键基础材料 □先进基础工艺 □产业技术基础 |
| ★是否填补国内或国际空白 | □否 □填补国内空白 □填补国际空白 具体领域：（限10字以内） | ★是否关键领域补短板 | □否 □是，具体领域和环节：（限10字以内） |
| 企业简介（不超过500字，另附页无效） |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一、企业经营管理概况。企业主营业务，所从事细分领域及从业时间，企业在细分领域的地位，企业经营战略等。二、企业主导产品情况。包括：主导产品关键领域补短板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情况；属于产业链、供应链的哪些关键环节；为行业龙头或大企业配套、协同创新情况；参与制定产品国际、国内及行业标准情况；近3年主导产品销售及市场占有率，主要客户群及销售地；企业主要竞争对手对比情况，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情况等。三、企业创新基本情况。包括：企业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情况，研发机构建设情况，研发经费的保障情况，创新团队情况等。 |
|
|
|
| 注：1.请优先组织符合★条件的企业填报。 2.“企业名称”须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名称一致 |
| 附4 |
| ××市第×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目标表 |
| （组织具体企业填报） |
| 企业名称：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实施期初始值 | 实施期满一年目标 | 实施期满两年目标 |
| 专业化程度 |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（%）（70%以上） |  |  |  |
| 主导产品出口额占营业收入比重（%） |  |  |  |
| 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认证数量（如UL,CSA,ETL,GS）（提供相应佐证材料） |  |  |  |
| 创新能力 | 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（%）（近2年4%以上） |  |  |  |
| 有效发明专利数量（个） |  |  |  |
| 企业自建或与高校、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研发机构（技术研究院、企业技术中心、企业工程中心、院士专家工作站、博士后工作站等）（个） |  |  |  |
| 主持或参与制（修）订国际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数量（个） |  |  |  |
| 近2年企业研发成果转化及应用项目数量（项） |  |  |  |
| 经营管理（提供相应佐证材料） | 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数量（项）（如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等） |  |  |  |
| 企业产品生产执行标准达到国际标准（或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） | □是/□否 | □是/□否 | □是/□否 |
| 数字化和工业设计赋能，业务系统云端迁移；促进提品质、创品牌 | □是/□否 | □是/□否 | □是/□否 |
| 成长性 | 有上市计划（请写明：递交申请书，或已进入辅导期）（提供相应佐证材料） |  |  |  |
| 上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（%） |  |  |  |
| 注：1.所有指标均需填报。2.“上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”不作为第一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的申报条件。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5 |  |  |  |  |  |
| ××市第×批支持国家（或省级）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申请表 |
|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 |
| 一、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|
| 注册日期： | 单位性质： | 法人代表： |
| 注册地址： | 邮政编码： |
| 联系人： | 联系电话： | 手机： |
| 网址及备案号（已建网站的填写）： | 电子邮件： |
| 二、近两年运营管理情况（单位：万元） |
| 年度 | 营业收入  | 其中： 服务收入 | 资产总额 | 利润总额 | 上缴税金 |
| 2020 |  |  |  |  |  |
| 2019 |  |  |  |  |  |
| 集聚服务资源 | 单位名称 | 重点服务领域（资金、技术、人才等）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三、近两年服务“小巨人”企业总体情况 |
| 年度 | 开展活动次数 | 服务企业户次 | 签订服务协议数 | 协议服务金额（万元） |
| 2020 |  |  |  |  |
| 2019 |  |  |  |  |
| 四、服务的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及服务评价 |
| 序号 | 服务的企业名称 | 联系人 | 联系电话 | 服务内容简述 | 企业满意度（满意/基本满意/不满意）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